China Resources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 China Resources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六次修 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和章程细则》(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 认可意见:

一、《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此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China Resources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杨 旸 (签字):

2021年6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China Resources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夏正曙(签字): 人子子

2021年6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China Resources Microelectronics Limited(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张志高(签字):

2021年6月6日